商洛市旅游发展委员会2019年部门预算说明

1. **部门主要职责；**

(一)贯彻执行中省有关发展旅游业的方针、政策和法律、法规;起草全市有关旅游业的地方性法规、规章及规范性文件并组织实施;负责全市旅游依法行政工作。

（二）负责全市旅游资源的普查、规划和保护开发工作;编制全市旅游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;参与相关行业规划评审，指导全市重点旅游区域、旅游目的地和旅游线路的规划、开发建设,引导休闲度假旅游发展。

（三）研究拟定旅游产业发展政策并组织实施;协调解决旅游产业发展的跨行业部门综合性重大问题,促进多产业融合发展。

（四）牵头审定新建旅游产业项目和基础设施项目,协调推动全市旅游重点项目策划、宣传和招商引资工作,扶持发展旅游新兴业态;编制重点旅游区域和重大旅游项目建设方案；参与旅游相关的城市基础设施和服务项目的规划与建设;负责中、省旅游项目资金的申报和管理,协调、统筹市级旅游发展专项资金。

（五）负责全市旅游市场的综合监管工作,规范全市旅游市场秩序、监督管理服务质量、维护旅游消费者和经营者合法权益;负责全市旅游投诉受理和旅游违法行为査处;负责全市旅游安全的综合协调和监督管理;指导全市旅游行业精神文明和诚信体系建设。

（六）负责全市旅游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和管理工作;参与公共服务设施建设、改造工作;建立健全旅游集散体系、咨询服务体系、智慧旅游体系及旅游公共服务信息网络体系;监测全市旅游经济运行;负责旅游统计和行业信息发布工作;负责全市旅游信息化建设工作。

（七）拟订全市旅游市场开发战略并组织实施;负责全市旅游整体形象的对外宣传;组织全市旅游重大推广活动和节会活动;负责旅游对外交流与合作,推动旅游区域合作;负责旅游舆情监控与管理。

（八）负责全市旅游行业标准化工作,负责旅行社和旅游从业人员的监督管理工作;负责旅游从业人员职业资格和等级标准认定工作;负责全市旅游景区质量等级评定工作;负责旅游饭店星级评定工作;组织拟订旅游景区、旅游设施、旅游服务、旅游产品、旅游安全等方面的标准并组织实施;指导和协调全市假日旅游工作。

（九）制定全市旅游人才规划并组织实施工作，指导行业组织的业务工作。

（十）承担市全域旅游领导小组办公室具体工作。

（十一）承办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。

**二、2019年度主要工作任务；**

2019年，我们将坚持以全域旅游规划为引领，以全域旅游战役为抓手，以创建全域旅游示范市和打造秦岭最佳旅游目的地为目标，以产业融合、业态打造、品质提升等为重点，进一步强化组织领导，夯实工作责任，努力实现全年接待游客6400万人次，旅游综合收入370亿元目标。

一是抓好产品品质提升工作。加大国、省旅游品牌创建工作力度，坚持以品牌创建促品质提升，更好发挥旅游人才服务团的技术指导作用，努力提升我市旅游产品品质。加快完成市县全域旅游规划审批工作，坚持通过规划作用的发挥，更好调节旅游资源开发，防止和纠正旅游产品的低水平重复建设。

二是抓好“旅游+”产业融合工作。牢固树立“旅游+”发展理念，加快推进丹凤飞行小镇、天竺山养生度假小镇等项目建设，大力支持景区发展养生度假、研学体验等旅游新业态，带动门票经济向产业经济转型，着力打造一批产业融合度高、带动性强，具有一定示范和引领作用的产业融合项目，更好发挥旅游业综合带动功能。

三是抓好全域旅游环境优化工作。加快推进市、县区游客中心和智慧旅游平台、旅游厕所、旅游道路标识体系等旅游基础设施建设，加快解决服务游客最后一公里的问题。认真贯彻落实《旅游法》和《陕西省旅游条例》，充分发挥旅游综合执法“1+3”体制的职能作用，不断加大旅游市场联合执法和监管力度，坚决打击各类旅游违法违规行为，不断优化旅游环境，全面提升全市整体游客满意度水平。

四是抓好精准营销工作。继续策划举办“商洛约你过大年”、2019中国秦岭生态旅游节以及十大品牌节庆活动，继续坚持整合营销理念，创新开展旅游宣传营销，不断扩大户外广告、报纸、网络、微信微博等传统媒体和新媒体营销力度，深化“秦岭最美是商洛”旅游品牌在广大游客心中的影响力，适时出台广受消费者喜爱的旅游优惠政策，继续推行商洛旅游护照。不断开发独具特色的跨市、跨省旅游线路产品，加快拓展省外客源市场。

五是抓好旅游新业态完善。加大对闯王寨景区提升、江山景区三期工程、商於古道文化旅游景区特色民宿建设等重点项目支持力度，着力打造一批具有示范和引领作用的旅游新业态项目，积极开发商务旅游、养生旅游、研学旅游、探秘体验等新业态，加快推进乡村旅游民宿建设，创新管理模式，增加过夜游，带动门票经济逐步向产业经济转型发展。

六是抓好旅游扶贫工作。持续推进“四建”扶贫模式，深入实施乡村旅游点变精准扶贫点、景区变扶贫基地、旅游项目变扶贫开发区、农产品变旅游商品、贫困人口变经营老板的“五变战略”。加强宁商协作，深化在旅游项目开发、宣传推介、人才培训、景区结对等方面的交流与合作，进一步提升旅游扶贫成效。

七是抓好各项政策保障工作。积极破解旅游项目审批、用地、拆迁、融资等方面问题，全力推进市级及各县区旅游重点项目建设，持续增强旅游产业发展后劲。紧紧抓住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机遇，不断完善美丽乡村旅游基础设施，提升乡村旅游发展品质。加大旅游人才引进和培养力度，不断强化人才的支撑作用，科学有序推进我市全域旅游示范市创建工作。全面落实点评考核机制，充分调动市县全域旅游示范市创建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参与、支持、推进产业发展的积极性。严格落实市旅发委领导包抓创建制度，持续加强调研督导力度，积极发挥综合协调作用，形成促进旅游业发展的强大合力。

**三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**

从预算单位构成看，本部门的部门预算包括部门本级（机关）预算和所属事业单位预算。纳入本部门2019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有3个，包括：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单位名称 |
| 1 | 市旅游发展委部门（机关） |
| 2 | 市旅游执法支队 |
| 3 | 市旅游服务中心 |

1. **部门人员情况说明**

截止2018年底，本部门人员编制30人，其中行政编制9人、事业编制21；实有人员29人，其中行政9人、事业20人。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单位名称 | 单位性质 | 编制人数 | 在编 |
| 1 | 市旅游发展委部门（机关） | 公务员 | 9 | 9 |
| 2 | 市旅游执法支队 | 事业 | 13 | 13 |
| 3 | 市旅游服务中心 | 事业 | 8 | 7 |

**五、部门国有资产占有使用及资产购置情况说明**

截止2018年底，本部门所属预算单位共有车辆0辆，单价2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（套）。2019年部门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；安排购置单价2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（套）。

**六、部门预算绩效目标说明**

2019年未预算专项资金，故未开展绩效评价。部门人员支出及公用经费预算未开展绩效评价，目前正在探索绩效管理阶段。

**七、2019年部门预算收支编制的依据及测算说明**

1、收支预算总体情况。

一是2019年预计收入约1258.3万元，其中：公共预算拨款约231.8万元、其他收入（乡村旅游培训资金、导游考试补助资金、旅游宣传资金）约26.52万元、上年结转资金约1000万元。公共预算拨款较上年增加，主要原因为机关和旅游服务中心人员增加；其他收入与上年持平，上年结转资金有所减少，主要原因是上年旅游宣传力度加大，各项活动花费大，剩余少。

二是2019年预计支出约1258.3万元，其中：行政运行预计支出231.8万元，较上年有所减少，原因为我委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，旅游宣传预计支出700万元，较上年有所增加，主要原因为创建全域旅游示范市，旅游宣传活动增加；项目预计支出300万元，主要用于游客服务中心建设，上年结转资金主要用于旅游宣传工作和游客服务中心项目建设。

2.财政拨款收支情况。

2019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231.8万元，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231.8万元、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0万元，2019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收入较上年增加120.6万元，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整及人员调动产生的变化；2019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231.8万元，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231.8万元、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0万元，2019年本部门财政拨款支出较上年增加120.3万元，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整及人员调动产生的变化。

3、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明细情况。

2019年公共预算拨款支出为231.8万元，基本支出预计为231.8万元，其中：工资福利支出及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约207.65万元；商品和服务服务支出约24.15万元，包括会议费2.5万元，公务接待费0.61万元，办公费3.79万元，印刷费1.13万元，邮电费0.2万元，培训费0.62万元，差旅费为3.03万元，工会经费2.73万元，其他交通费用7.56万元，缺编奖励1.96万元。基本支出较上年有所增加，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整及人员调动产生的变化。

4、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编制情况。

2019年“三公”经费预计支出0.61万元，其中接待费为0.61万元，较上年预算增加0.23万元，无公务用车费用和因公出国费用支出。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整及人员调动产生的变化。

5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。

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，并已公开空表。

6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。

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。

7、政府采购情况。

本部门2019年无政府采购预算，并已公开空表。

7.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。

2019年度部门本级运行经费预算16.1万元，主要安排本部门用于购买商品和服务各项资金，比上年增加5.3万元，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调整及人员调动产生的变化。

**八、专业名词解释**

1.全域旅游：指在一定区域内，以旅游业为优势产业，通过对区域内经济社会资源尤其是旅游资源、相关产业、生态环境、公共服务、体制机制、政策法规、文明素质等进行全方位、系统化的优化提升。

2.商品和服务支出类科目：指单位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、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，但军事方面的耐用消费品和设备的购置费、军事性建设费以及军事建筑物的购置费等在本科目中反映。其下设款级科目包括：办公费、印刷费、咨询费、手续费、水费、电费、邮电费、取暖费、物业管理费、交通费、差旅费、出国费、维修(护)费、租赁费、会议费、培训费、招待费、专用材料费、装备购置费、工程建设费、作战费、军用油料费、军队其他运行维护费、被装购置费、专用燃料费、劳务费、委托业务费、工会经费、福利费、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。

3.“三公经费”：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。其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（境）的国际旅费、国外城市间交通费、住宿费、伙食费、培训费、公杂费等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（含车辆购置税）及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；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。